



金錢村何東學校  
二零二六至二零二七年度通告第9號  
申請2026/2027年度「在校免費午膳」

敬啟者：

教育局在2026/2027學年會繼續為合資格小學生提供「在校免費午膳」。現邀請家長提交申請，有關申請詳情如下：

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的學生必須完全符合下列三項條件：

1. 在學生資助計劃下，獲得2026/2027年度**全額**書簿津貼（半額資助的學生恕不接受申請）；
2. 於本校就讀小一至小六；
3. 訂購本校午膳供應商《帆船飲食集團有限公司》的午膳。  
（若學生自備午膳或不經午膳供應商訂餐，將不會獲得相關津貼。）

若有意申請之家長請向本校提交「2026/2027資格證明書」的正本或「2026/2027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結果通知書」的副本。

有關撥款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學校，由學校為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，並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1. 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。
2. 午膳資助的生效日期應以家長提出「免費午膳」申請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申請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3. 由於學生資助計劃的申請審核需時，而午膳費用普遍是預繳的，對於提交「免費午膳」申請時正等候學生資助計劃的審批結果，並已為其子女繳付午膳費用的家長，若日後能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，學校會安排午膳供應商將有關款項退回予家長。
4. 至於在學年開始時不擬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家長，日後亦可向學校提交申請，但午膳資助只會由家長向學校提交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該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5. 學校會根據學生資助處提供的資料核實學生的資格，若發覺學生不符合及/或經該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「全額津貼」資格，學校會通知家長自行支付午膳費用予午膳供應商，並會要求家長交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。
6. 家長提交的資料只用於處理有關津貼計劃的申請。
7. 如有需要，本校會將貴子弟的姓名轉交午膳供應商，惟只限作處理在校午膳津貼計劃有關的用途。

請家長於9月5日或以前簽署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金錢村何東學校

校長：吳毓琪 謹啟

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

※ 回 條 ※ (交班主任轉交劉淑夷老師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第 9 號通告(申請 2026/2027 年度在校免費午膳)之內容，並會遵照辦理。

請在適當的 ☐ 內加✓：

- ☐ 本人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，並同意將 敝子弟的姓名轉交午膳供應商，作處理申請此項津貼之用途。

☐ 現附上「2026/2027資格證明書」的正本

或

☐ 現附上「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結果通知書」的副本

☐ 由於已把「2026/2027資格證明書」的正本交回學校辦理，故未能附上有關證明文件。

- ☐ 本人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，但未得悉是否獲得學生資助全額津貼，暫未能呈交有關證明。若日後申請獲批，本人將儘快提交有關證明文件予劉淑夷老師。

- ☐ 本人不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。

備註：2026/2027學年午膳飯盒的定價為\$32。

此覆

金錢村何東學校校長

( )班學生：\_\_\_\_\_ ( )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二六年九月 日